

#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文件

华中监能资质〔2024〕30号

---

##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关于撤销江西顶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的决定

江西顶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：

经调查核实，你公司在2023年办理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新申请中，存在采取欺骗手段取得许可的违反能源法律法规行为。

依据《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36号）第三十三条规定，我局决定撤销你公司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。自本决定生效之日起10日内，我局将根据《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注销管理办法》完成许

可证注销。你公司应当积极配合，在本决定生效之日起7日内，将许可证（含正本、副本）交回我局。

如不服本决定，可在接到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国家能源局书面申请复议，或通过互联网提交行政复议申请书（登陆网址<https://xzfy.moj.gov.cn/>访问行政复议服务平台，或者通过“掌上复议”微信小程序在线提交行政复议申请），也可以在6个月内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